**尼玛县广播电视台2019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2019年4月27日**

**目录**

第一部分 尼玛县广播电视台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概况

第二部分 尼玛广播县电视台2019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六、部门收支总表

七、部门收入总表

八、部门支出总表

第三部分 尼玛县广播电视台2019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尼玛县广播电视台概况**

一、部门职责

1.贯彻执行党和政府在新闻宣传影视文化方面的路线方针政策,把握正确舆论导向,充分发挥党和政府的喉舌作用,围绕县委县政府的中心工作开展新闻宣传,发挥舆论监督作用,不断提高节目质量。

2.根据自治区和市发展广播电视事业的总体规划,负责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县广播电视事业和产业发展规划,促进广播电视事业和产业发展,负责广播电视重大项目建设。

3.严格执行广播电视行业法规,按照有关章程,抓好內部管理,按规定完整转播自治区和市广播电视台节目。

4.按照法律法规以自治区和市的统筹规划宏观政策对广播电视,县域有线数字电视进行规划以及广播电视台有线数字电视覆盖建设,维护等工作,指导实施基础设施建设和改造工作,按照支配的广播电视频率,频道和功率等技术参数,做好广播电视的传输覆盖工作,负责广播电视节目安全播出,技术保障和设备设施的安全防范工作。

5.加强广播电视宣传工作,确定各时期宣传工作的指导思想和报道重点,组织重大宣传报道活动负责广播电视节目的采编制播及广播电视节目交流,负责自办节目的策划采制审查包装,一经播出编排和管理工作,不断提高节目质量。

6.加强广播电视队伍的思想建设,作风建设和组织建设,开展职工思想政治工作新闻职业道德教育,和业务培训提高职工综合素质。

7.承办县委,县政府及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和经批准的相关业务

8.承担全县数字电影放映工程工作丰富农牧区基层群众精神文化。

二、机构设置情况

我台属宣传部主管的事业单位，人员编制22人。2019年，我台实有人数26人（其中4人借调在其他单位），实有编制人数22人，其中：广播电视台正科干部1人、副科级部2人，专技人员14人，工人2名、公益性1、电影队2名工人。我台共设置办公室、机房值机组、摄像记者组、播音主持组、财务科、新闻合成编辑组、新媒体组、电影放映队等内设机构。我台财政认可车辆为2辆，其中越野车1辆，皮卡车1辆。

1. **尼玛县广播电视台2019年度预算公开表**

明细表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尼玛县广播电视台2019年度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尼玛县广播电视台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尼玛县广播电视台2019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361.94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我单位编制人数22人，2019年实有编制人数22人，2019年预算经费共计361.94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预算312.02万元，商品服务服务支出预算26.00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预算0万元，专项项目支出预算23.92万元。

具体项目支出预算明细如下：

（1）广播电视台节目无线覆盖运行维护（上级专款） 3.92万元

（2）电视台艰苦津贴（辐射费） 20.00万元

二、关于尼玛县广播电视台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19年当年预算收入361.94万元，比上年减少87.40万元，减少19.5%，其中：基本支出预算收入338.02万元，比上年增加46.83万元，增加16.1 %； 项目支出预算收入23.92万元，比上年减少396.08万元，减少94.3%。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结构情况

2019年当年预算收入361.9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预算收入338.02万元，占预算收入的93.4%；项目支出预算收入23.92万元，占预算收入的6.6%。

三、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19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收入361.94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预算收入312.02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预算26万元（其中：办公费0.35万元、水电费0.72万元、邮电费0.97万元、差旅费6.18万元、会议费1.04万元、培训费0.31万元、取暖费0.33万元、公务接待费1.30万元、维修（护）费0.62万元、工会经费本5.39万元、公务车辆运行维护费8.65万元）。

四、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19年“三公”经费预算数合计9.95万元，较2018年度增加1.32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较2018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8.65万元，较2018年减少0.275万元；公务接待费1.30万元，较2018年减少0.0387万元，减少原因为2019年县财政对公务接待费用进一步压缩。

五、关于尼玛县广播电视台2019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尼玛县广播电视台2019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六、关于尼玛县广播电视台2019年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尼玛县广播电视台2019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361.94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6万元，公共安全0万元，住房保障支出0万元、其他支出335.94万元。

七、关于尼玛县广播电视台2019年部门收入总表的说明

尼玛县广播电视台2019年收入预算361.94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占7.2%、其他支出占92.8%。

八、关于尼玛县广播电视台2019年部门支出总表的说明

尼玛县广播电视台2019年支出预算361.94万元，基本支出占93.4%，项目支出6.6%。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一）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尼玛县广播电视台2019年度未安排专项政府采购预算。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19年商品和服务支出预算26万元，其中：办公费0.35万元；会议费1.04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8.65万元；公务接待费1.3万元；差旅费6.18万元；公用取暖费0.33万元；培训费0.31万元；印刷费0万元；公用水电费0.72万元；维修（护）费0.62万元；邮电费0.97万元；工会经费5.39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国有资产总值1372.4426万元，其中：流动资产0万元，固定资产1372.4426万元。

固定资产中：房屋2000平方米，账面价值780万元；车辆2辆，账面价值26.45万元；其他资产565.9926万元。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尼玛县广播电视台2019年未实行预算绩效。

（五）政府性债务情况说明

尼玛县广播电视台不存在政府性债务。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年结转和结余：主要是以前年度支出预算未完成，结转到当年或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三）其他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项目。

（四）年末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预算支出未完成，按照有关规定结转到当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附件 尼玛县广播电视台2019年度预算公开表